**附件 2**

**物理学院学科知识竞赛获奖生和学术论文发表特长生推免核算办法**

被推荐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学习成绩优秀，已获得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应得学分，按规定计入保研成绩排名的课程和学生交流学习的课程无不及格记录。到推荐时为止，已达到我校对学生国家英语四级考试的分数要求（≥425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成绩排名在本专业成绩排名前35%以内，可适当考虑学生的其他表现，进行综合排名。

**一、排名计算公式**

**综合排名=学习成绩专业相对排名×0.6+特长评价相对排名×0.3+其他表现评价相对排名×0.1**

注：

1. 学习成绩专业相对排名=学生在专业的学习成绩排名/专业注册人数
2. 特长评价相对排名=学生在所有申报同学中的特长排名/申报总人数。
3. 其他表现相对排名=学生在所有申报同学中的其他表现排名/申报总人数

学生在专业的学习成绩排名以教务部提供的学生排名查询系统公布的结果为准，其他表现评价相对排名计算方法参照附件1。

**二、特长评价计分范围**

1、科技成果奖励、物理学科竞赛国家级二等奖以上；其他成果奖励或学科竞赛奖励原则上不列入计算。

2、科研成果，即参与研究工作、并据此发表的核心期刊论文、授权专利和科技获奖。

**三、科技竞赛奖**

1、科技成果奖励：国家级一等奖： 分值=奖励数×300×k

国家级二等奖： 分值=奖励数×200×k

2、物理学科竞赛：国家级一等奖： 分值=奖励数×300×k

国家级二等奖： 分值=奖励数×200×k

其中：k为排名系数。排名第一 k=1；第二 k=0.5；第三 k=0.25；其他 k=0.1。

**四、科研成果（发表论文、专利和获奖）：**

1、论文：I区SCI论文：分值=文章数×500×k

II区SCI论文：分值=文章数×200×k

III区SCI论文：分值=文章数×100×k

IV区SCI论文：分值=文章数×80×k

EI论文： 分值=文章数×50×k

核心期刊： 分值=文章数×30×k

其他论文： 原则上不计入，只归入“附件1的**B31**”项下。

2、专利：发明专利，分值=专利数×200×k

其他专利，分值=专利数×100×k

其中：对于以本科生为名义上的第一作者的论文，k=1；第二作者，k=0.5；第三作者，k=0.25；其他k=0.1。若本科生为第二作者、指导导师为第一作者，则第二作者，k=0.8；第三作者，k=0.4；第四作者，k=0.2；其他，k=0.1。

3、参与科研项目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国家级：分值=奖励数×500×R

省部级：分值=奖励数×400×R

其中 R=本项目中的实际贡献比例。

**注：**

1）补充说明中所说的论文发表是指在SCI以及EI上面发表的相关文章，在计算综合测评成绩时归入“**B31**”项下并计算相应分数。如果同一篇论文既被SCI收录又被EI收录，只按最高分计算一次。SCI论文分区以论文发表前后共三年内最高分区为标准。

2）所有有合作导师者的获奖、论文或专利，均需三个专家（其中必须包括项目负责人及导师）以书面形式明确说明本科生所参与的实际工作及贡献比例。

**五、分数计算办法**

特长总分数为各个获奖得分、论文和专利得分的总和。